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斯特”）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贝斯特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2.81%，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7.54%；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1、内部环境：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信息披露；2、控制活动：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3、控制手段：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4、内部监督：内部审计。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信息系统、内部审计。

1、内部环境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内部控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并在此基础上修订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合法、完整、合理，符合我国上市公司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1) 组织架构

公司每年年底对组织架构设计与运行的效率和效果进行全面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不断优化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目前，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主的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公司治理结构下设置了满足经营管理需要的内部机构，主要包括机加事业部、铸造事业部、装备事业部、市场开发部、生产管理部、采购部、物资控制部、设备设施部、智能规划部、品质保证部、内部审计部、财务部、证券部、公司办公室、安全环境部、研究规划院、工程研究院。各部门明确了部门职责、岗位职责，编制了部门职责说明书和岗位职责说明书，做到不相容岗位分离，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公司控股子公司亦按照业务和管理需求建立了分工合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机构。

(2) 人力资源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的建设，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已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员工的聘用、调岗、辞退与辞职、培训、考勤、薪酬、绩效、晋升与奖惩、股权激励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此外，公司注重培养员工的职业技能，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公司大力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遵循人才发展规律，通过构建 Y 型人才梯队结构，畅通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的发展通道。公司每年实施高管、中层干部以及核心人员的年度述职工作，旨在提高其综合素质及管理能力，取得了明显成效。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为符合条件的 120 名激励对象成功办理了 177.8897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进一步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也实现了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初衷。同时，围绕贝斯特干部培养计划，各事业部主动承担起干部人才梯队建设，设立年度培养目标和内容，持续更新人才后备库，确保了公司领导干部能上能下、收入能高能低、员工能进能出，让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人，拥有更大的机会更好的舞台。

2、控制活动

(1) 销售业务

公司已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包括《合同评审制度》、《年度销售业务计划制度》、《月度销售生产计划制度》、《月度销售回款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服务控制程序》、《客户财产控制程序》、《客户满意度控制程序》、《服务热线处理流程》、《与客户有关过程控制程序》等一系列加强公司与客户互动的销售管理制度和程序。

通过全员营销的模式，将客户的信息变为公司的宝贵资源和财富，强化市场开发部在公司的引领作用，通过相关制度的建立和执行，确保市场开发部高效、积极地开拓市场。

对客户销售业务的整个过程中，涉及到收款的环节都详细记录，通过部门第一责任人与业务人员定期梳理以及财务部门定期与客户对账的流程，监督公司的项目和产品在客户处的真实状态，对应收回的款项进行严格的执行和监控，确保应收账款记录的准确性、完整性以及安全性。

（2）采购业务

公司规范了供应商管理标准、采购流程以及管理制度，制定了采购合同、采购价格评定、付款方式约定体系、科学严密的采购实施计划、供应商评价评定考核办法、物料验收入库、领用、退货处理、仓储等管理流程和制度。同时，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高素质采购团队在不折不扣的执行上述采购流程和制度，从而规避了盲目采购带来的库存积压或断供影响正常生产的风险，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始终处于良性循环。

本报告期内，采购与付款所涉及的部门及人员均能按照以上规定进行业务处理，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

（3）生产管理

公司根据精益生产的理念，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手段，建立了适合公司的生产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安全和环境管理体系，规定了生产人员的工作职责、工作标准、工作流程，生产管理制度、物料管理制度、设备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6S管理等制度，确保了公司生产计划有效安全的执行，同时生产的产品稳定符合质

量控制的标准和客户的要求。公司生产人员能够严格按照以上制度规定的内容进行生产活动，并持续不断的进行改进，控制措施能被有效的执行。

（4）财务管理控制

公司财务部设置了部长、副部长、主办会计、成本会计、出纳会计等岗位，在财务总监领导下开展工作，公司建立、完善财务管理体系、财务预算制度，已制定《财务与会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货币资金审批制度》、《支付用款申请程序和权限规定》、《出差人员差旅报销规定细则》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并在工作中检查、落实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等规范性文件进行财务核算，编制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财务报表；根据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公司的财务战略和实施方案；根据公司状况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审核各部门提交的财务预算，且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其具体的执行情况。

（5）研究与开发

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0 号——研究与开发》建立了立项审批、研发项目执行和进度管理、研发费用归集、研发成果评审和保护的全过程管理，从而规范研发行为，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6）工程项目

公司已全面梳理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各个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并针对风险点设置了相应的控制点，规范工程立项、招标、造价、建设、验收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明确相关部门与岗位的职责权

限，做到可行性研究与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7）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方的回避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和披露方式作了详细规定，确保了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公司确定并及时更新关联方名单，确保关联方名单的真实、准确、完整。关联方的识别程序、关联交易发生前的审查决策程序以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等控制措施在本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8）对外担保控制

公司为了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的对象、决策权限及审议程序、对外担保的审查、担保合同的签订、对外担保的风险管理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行为，在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所有担保均严格执行了相关程序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之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9）对外投资控制

公司为了做好对外投资活动的内部控制，规范对外投资行为，防范对外投资风险，提高资金运作效率，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

度》，对对外投资的原则、范围及投资方式、投资的决策及审批权限、对外投资的实施与管理、对外投资的收回及转让做出了明确规定。本报告期内，公司能按制度的规定进行有效执行。

（10）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根据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通过委派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的对口部门进行专业指导及监督，从公司治理、日常经营、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各方面对子公司实施了有效的管理与控制。各子公司基本做到及时向公司分管负责人报告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等，按照授权规定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或股东会审议；并定期向公司提交财务报告。

（11）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文件、事务管理、披露程序、信息报告、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

3、控制手段

公司利用 ERP、MES、OA 等信息系统加强对业务流程的管控，明确了各业务流程在信息系统中的传递路径和审批节点，提高了内部控制体系在公司的运行效率。同时，公司设置智能规划部，配有 IT 技术人员负责信息系统的开发与运维、权限管理、数据备份与恢复、变更管理、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4、内部监督

公司设有专门的内部审计部，由公司审计委员会领导，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工作规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部每年根据《内部控制手册》及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及重要子公司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与责任部门沟通，落实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间，督促责任部门整改完毕。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手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公司以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三个指标作为确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标准的依据。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资产：潜在错报>总资产的5%，或绝对金额>3000万元；
------	------------------------------

	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5%，或绝对金额 > 1500万元； 净利润：潜在错报 > 净利润的5%，或绝对金额 > 500万元。
重要缺陷	资产：总资产的2% < 潜在错报 ≤ 总资产的5%，或1000万元 < 绝对金额 ≤ 3000万元； 收入：营业收入的2% < 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5%，或700万元 < 绝对金额 ≤ 1500万元； 净利润：净利润的2% < 潜在错报 ≤ 净利润的5%，或100万元 < 绝对金额 ≤ 500万元。
一般缺陷	资产：潜在错报 ≤ 总资产的2%，且绝对金额 ≤ 1000万元； 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2%，且绝对金额 ≤ 700万元； 净利润：潜在错报 ≤ 净利润的2%，且绝对金额 < 100万元。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注册会计师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5、控制环境无效； 6、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重要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问题； 2、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未建立相应的控制措施； 4、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公司以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三个指标作为确定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标准的依据，其中缺陷等级取决于其中任何一项指标的最高级别。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资产：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 总资产的5%，或绝对金额 $>$ 3000万元； 收入：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 营业收入的5%，或绝对金额 $>$ 1500万元； 净利润：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 净利润的5%，或绝对金额 $>$ 500万元。
重要缺陷	资产：总资产的2% $<$ 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leq 总资产的5%，或1000万元 $<$ 绝对金额 \leq 3000万元； 收入：营业收入的2% $<$ 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leq 营业收入的5%，或700万元 $<$ 绝对金额 \leq 1500万元； 净利润：净利润的2% $<$ 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leq 净利润的5%，或100万元 $<$ 绝对金额 \leq 500万元。
一般缺陷	资产：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leq 总资产的2%，且绝对金额 \leq 1000万元； 收入：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leq 营业收入的2%，且绝对金额 \leq 700万元； 净利润：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 \leq 净利润的2%，且绝对金额小于100万元。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 2、生产经营活动违犯国家法律、法规； 3、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	---

	<p>4、重大媒体负面新闻流传，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声誉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5、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造成严重后果；</p> <p>6、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重要缺陷	<p>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一般失误；</p> <p>2、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建立恰当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决策层、管理层职责不清，未建立内控制度，管理散乱；</p> <p>3、一般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纷纷流失；</p> <p>4、媒体负面新闻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一般负面影响；</p> <p>5、发生一般安全事故，未形成严重后果；</p> <p>6、未建立信息搜集机制和信息管理制度，内部信息沟通存在严重障碍；对外信息披露未经授权；信息内容不真实，遭受外部监管机构处罚。</p>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曹余华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